

# 仁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仁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仁怀市工业和商务局 仁怀市供电局

# 文件

仁市场监管发〔2023〕133号

## 仁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四部门 关于进一步规范转供电行为协同监管惠企政策 落实落细的通知

各转供电主体：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降低市场主体用电成本的优惠政策，旨在持续减轻企业负担，充分激发市场活力，但在政策落实过程中，转供电环节执收行为不规范导致惠企红利被截留现象时有发生。为强化转供电价格行为科学系统监管，有序规范转供电费执收行为，长效推动降电价惠企政策落实落细。经研究，决定建立转供电价格行为协同监管机制，促进专项监管

提质增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目标

科学履职充分发挥部门作用，协同联动系统推进长效监管，通过理顺价费关系明确转供电主体价格行为预期，持续数字赋能实现转供电价格行为常态化监管，推进“转改直”实施转供环节源头治理等，统筹协调，多点发力，精准施策，闭环管控，切实规范转供电费执收行为，彻底打通电价惠企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充分释放政策红利，真正降低市场主体用电成本，切实增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终端用户的获得感。

##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电价政策，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转供电价格政策规定。进一步理顺转供电价费关系，切实清理和剥离转供电环节物业公共部位、共用设施和配套设施运行维护费等价费。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政策明确的“需继续实现转供电的转供电主体按国家规定的销售电价向电网企业缴纳电费其缴纳的电费由所有转供用户按各分表电量公平分摊。转供电主体不得以电费名义收取向电网企业缴纳的总表电费以外的人工费、修理费、折旧费等其他费用，应及时向全体转供用户公示向电网缴纳的电费凭证和同期各转供用户电费分摊清单。”按照《物业管理条例》及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应当通过物业费收取转供电单位不得以用电服务费等名义向终端用户重复分摊收取。转供主体经营

者办公、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停车场等未与电网企业直接结算的用电场所均属转供用户应一并参与总表电费分摊。同时转供电主体要加强设施改造降低线变损耗符合条件后可将设施移交电网企业实现直接供电并按照我省目录销售电价结算电费。开展社会宣传和政策解读，为市场主体规范行为和市场监管行政执法提供基本遵循。及时向上反馈报告政策运行实效、问题和相关建议，积极推动省级层面因时因势健全完善转供电环节价格政策。（仁怀市发改局负责）

（二）强化转供电价格日常监管，指导规范转供电费执收行为。根据转供电价格行为监管原则，切实规范转供电主体价格行为。畅通 12345、12315 等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受理、核查处置投诉举报，充分利用数字化手段发现并查处在转供环节超限加价截留政策红利等损害终端用户权益的违规执收行为，督促指导相关转供电主体严格落实价格政策，自觉规范价格行为。严格依法监管，将依据《价格法》《行政处罚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查处，形成行政处罚决定的依法公开。及时发现和反馈政策落地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协调发展改革局、供电局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转供电环节价格政策落地落实。（仁怀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三）开展转供电环节源头治理，积极破除转供电违规收费滋生土壤。加大改革推进力度，深入研究行之有效的举措严控转供电主体增量，最大限度实现市场主体直供电，按照国家销售电

价直接结算。供电局及时将新增的转供电主体名单推送市市场监管局备案，同时充分运用数字化手段配合做好电价政策宣传解释和转供电价格行为监管工作。（仁怀市供电局负责）

### 三、协同机制

（一）实施转供电价格决策与监管协调联动。强化规则制定与监督检查协调联动，发展改革部门提供转供电价格政策文件依据，向监管部门提出意见建议，增强相关政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为政策落地提供基础保证。市场监管部门在监管执法中遇到监管规则边界不清、政策条款理解分歧等问题应及时提请发展改革部门解释和明确。

（二）实施转供电价格决策与监管信息联通。实行政策文件抄送制度，发展改革部门及时将转供电价格政策，抄送市场监管局和供电局；市场监管部门部署开展专项执法、曝光典型违法案件、掌握电价惠企政策落地实效以及转供电主体整改规范情况等，应同时抄送发改局和供电局。实行价格违规线索移送制度，发改局和供电局在日常履职中如发现涉嫌违规执收转供电费线索的，应及时移送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市场监管部门应认真开展核查处置并将处置结果同步反馈给发改局。实行重要工作信息不定期通报制度，发改局、市场监管局、供电局要及时互通转供电价格领域重要工作信息，为统筹推进转供电价格行为治理提供保障。

（三）实施转供电价格监管形势动态分析研判。市场监管局、

发改局和供电局要在履职过程中及时跟踪发现转供电价格行为治理过程中出现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结合各部门投诉举报、舆情民意热点、巡视整改情况等情况，适时开展专项治理形势分析研判，深挖问题根源，补齐监管短板，从政策制度、监管执法、源头治理等多维度进一步强化研究论证，力争实现精准靶向监管，推动专项治理提档升级。

仁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仁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仁怀市工业和商务局



仁怀市供电局

2023年8月8日





---

仁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